

## South Se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

## 董事變更

South Se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

- (i) Francisco P. Acosta先生及陳立先生由於私人理由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辭任之董事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而就Acosta先生及陳先生辭任一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事 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
- (ii) 魏京云女士、覃天翔先生及吳晨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魏京云女士,54歲,由一九九九年起出任北京仲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副主任會計師,在中國從事專業會計工作超過三十五年。彼於一九九四年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製《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證書》、一九九八年取得《中國註冊稅務師執業證書》並於二零零四年獲中國內部審計協會頒發《內部審計人員崗位資格證書》。彼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過去三年內亦無擔任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魏女士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20,000元,但不會享有任何固定或酌情花紅。彼與本公司並無簽定任何服務合約,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並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權益。

覃天翔先生,39歲,由一九九四年起出任北京新神劍經濟技術發展公司總裁。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亦為香港寬頻視訊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三零零一年期間為華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高級副總裁及北京京威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賽長、總經理。彼於國防科技大學電子技術系畢業。覃先生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拴股公司,其股份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除本文披露者外,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覃先生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20,000元,但不會享有任何固定或酌情花紅。彼與本公司並無簽定任何服務合約,漸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輸值告退。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並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權益。

吳晨先生,33歲,由二零零四年七月起為北京理和律師事務所之律師及創始合夥人,過去十年為中國安徽同業律師事務所之律師。吳先生持有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學研究所法學碩士學位,由二零零二年起為博士研究生。彼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及一九九六年起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律師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法律顧問。彼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過去三年內亦無擔任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吳先生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20,000元,但不會享有任何固定或酌情花紅。彼與本公司並無簽定任何服務合約,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並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與委任董事有關之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

南海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各成員歡迎魏女士、覃先生及吳先生加入董事會,並謹此感謝Acosta先生及陳先生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屈家寶

香港,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 以資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于品海先生、張宏任先生及趙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連海先生及林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魏京云女士、覃天翔先生及吳晨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刊登的內容。